

证券代码：300266

证券简称：兴源环境

公告编号：2018-105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梧州兴源水美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兴源环境”)于2018年7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梧州兴源水美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有关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担保事项概述

被担保人梧州兴源水美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梧州水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满足梧州水美项目建设需要，公司拟为梧州水美在中国工商银行梧州分行的融资提供人民币1.5亿元额度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15年。

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的规定，此次对外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梧州兴源水美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家村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6580万元人民币

住所：梧州市长洲区兴龙路32号红岭1号小区一期19#楼二层6号、7号商铺

经营范围：投资、建设、运营梧州市第三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项目。

产权及控制关系：梧州水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90%的股权），对其日常经营拥有实际控制权。

三、被担保人一年一期简要资产及经营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梧州水美资产总额 19,966,863.74 元，负债总额 19,966,863.74 元，净资产 0 元，2017 年营业收入 0 元，利润总额 0 元，净利润 0 元，以上数据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18 年 03 月 31 日，梧州水美资产总额 59,247,035 元，负债总额 27,035 元，净资产 59,220,000 元，2018 年 1-3 月营业收入 0 元，利润总额 0 元，净利润 0 元，以上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备注：梧州水美是项目公司，前期属于建设期，暂未形成收入。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梧州水美在中国工商银行梧州分行的融资提供人民币 1.5 亿元额度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15 年。

根据 PPP 项目合同和财政部规定，梧州水美另一位股东为政府出资方，不参与项目融资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主要是为了梧州水美项目建设需要，且梧州水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总计 448,064 万元，占 2017 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118.82%。具体情况如下：

2016 年 7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为孙公司台州中卉生态环境工程有限

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为孙公司新昌县鼓山建设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3,000 万元。

2017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担保事项：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杭州中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共计 105,000 万元（或等值外汇）及其利息、费用。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或等值外汇）及其利息、费用，担保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一年。

公司为控股孙公司琼中鑫三源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264 万元及其利息、费用和其他应付费，担保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十年。公司子公司上海三乘三备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为琼中鑫三源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担保的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及其利息、费用，担保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十年。

2017 年 7 月 18 日，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担保事项：

公司为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在中行余杭支行及杭州银行科技支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300 万元（或等值外汇）及其利息、费用，担保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一年。

公司为大悟县兴源水务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7,500 万元（或等值外汇）及其利息、费用，担保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二十年。

公司为诏安西溪生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漳州分行融资提供连带

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9,000 万元（或等值外汇）及其利息、费用。

2017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为孙公司温州市东沙建设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85 亿元（或等值外汇）及其利息、费用，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十二年。

2018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担保事项：

公司为兴源环保在中国银行杭州余杭支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万元（或等值外汇）及其利息、费用，担保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一年。

公司为浙江水美在各合作金融机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3,000 万元（或等值外汇）及其利息、费用，担保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一年。

公司为中艺生态在各合作金融机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3,000 万元（或等值外汇）及其利息、费用。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18 日